**广元市朝天区中茂加油站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9月7日，广元市朝天区中茂加油站在广元市朝天区中茂加油站主持召开了广元市朝天区中茂加油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广元市朝天区中茂加油站、验收检测报告编制单位四川恒宇环境节能检测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和特邀环保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组会前进行了现场检查，在会上听取了建设单位对该项目在建设中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和环保“三同时”制度情况的汇报，验收检测报告编制单位关于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汇报，认真核实了有关资料，详细询问了项目建设过程中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广元市朝天区中茂加油站位于广元市朝天区大滩镇风雷村一社，主要从事汽油、柴油零售。该加油站属于三级加油站，占地面积约为372.5m2，主要建设内容为加油罩棚、站房以及附属工程等，设有2台加油机，6把加油枪，其中92#汽油3只，0#柴油2只，95#汽油1只；油罐区设有2个0#柴油罐，1个92#汽油罐，1个95#汽油罐，油罐均采用双层油罐。项目总投资1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5万元，占总投资的10.5%。项目年供应成品汽油380吨（其中92#号280吨，95#号100吨），柴油220吨。本项目工作人员5人，企业年生产365天，24小时工作制。项目主要污染因子是噪声、废气、废水、固废。目前该项目主体设施和与之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项目于2019年4月完成了《广元市朝天区中茂加油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7月由广元市朝天区环境保护局以（广朝环审批[2019]17号）《关于广元市朝天区中茂加油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对该环评报告表进行了审查批复。

**二、工程变动情况**

该项目环评要求设有加油机2台,加油枪6只,其中92#汽油加油枪4只,0#柴油加油枪1只,95#汽油加油枪1只;实际建设内容为加油机2台,加油枪6只,其中92#汽油加油枪3只,0#柴油加油枪2只,95#汽油加油枪1只。

**三、项目环保设施及措施落实情况**

项目配套的环保设施及措施已基本按环评要求建成和落实。建成的环保设施及采取的环保措施主要有：

**1、废气**

（1）挥发油气

本项目采用埋地卧式储油罐，密闭性较好，储罐周围的砂石厚度大于0.6m，储油罐罐室内气温较稳定，受大气环境影响较小，可有效减少油罐小呼吸蒸发损耗，延缓油品变质。加油站采用自封式加油枪及密闭卸油等方式，可在一定程度上减少有机废气的排放。项目安装有加油和卸油油气回收装置，可在最大程度上减少油气挥发，降低了油气的消耗，同时降低挥发烃类对外环境的污染。

（2）汽车尾气

本项目汽车进出加油站会排放尾气，周边绿地多且环境开阔，机动车尾气通过自然扩散排放，且汽车启动时间较短，废气产生量小，机动车尾气可实现达标排放。

（3）发电机废气

柴油发电机为停电时使用，使用频率低，废气量很小，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很小。

1. **废水**

（1）生活污水及拖把清洗废水

本项目对加油站加油区地面不采用水冲清洗方式，采用人工清扫拖洗方式。对有油污的地方使用消防砂浸渍清扫。因此，无冲洗废水产生，仅有拖把清洗废水。办公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当地农田施肥，拖把清洗废水经厂区隔油池处理后用于场地洒水降尘，不外排。

（2）油罐清洗废水

油罐清洗由专业清洗单位进行清洗，废水由清洗单位运走处理，不外排。

**3、噪声**

选用低噪设备,合理布置产噪设备,发电机、泵类等高噪声设备采取减震措施,规范交通组织及管理,加油站进出口设置禁鸣标志,行驶车辆进出站时减速、禁止鸣笛,规范站内交通出入秩序,完善员工管理制度,禁止大声喧哗。

**4、固废**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员工生活垃圾、化粪池污泥、隔油池废油、含油污泥等。

1. 员工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采用袋装和桶装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集中处理。

1. 化粪池污泥

化粪池污泥定期清掏,作为农肥回用农田。

（3）隔油池废油和含油污泥等

隔油池废油、含油污泥等属于危险固废，定期清掏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由成都市新津岷江油料化工厂进行统一处理。

**四、验收监测结果**

1、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厂界外下风向10m内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1.19mg/m3-1.34mg/m3。按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进行评价，广元市朝天区中茂加油站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检测，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7月24-25日连续两天检测数据表明均**达标**。

2、噪声监测结果

厂界噪声昼间监测结果为55dB（A）-58dB（A），夜间监测结果为46dB（A）-48dB（A）；敏感点噪声昼间监测结果为57dB（A）-58dB（A），夜间监测结果为47dB（A）。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 、2类及《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表1 、2类标准进行评价，广元市朝天区中茂加油站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检测，3个厂界噪声及敏感点噪声在7月24-25日连续两天检测数据表明昼夜间等效A声级均**达标。**

**五、环境保护管理检查结果**

企业未制定环境保护管理制度、未编制《突发事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根据现场核查情况，结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等相关资料评议，认为广元市朝天区中茂加油站建设项目在建设和运行中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较完善，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总体落实了生态保护及污染防治措施，污染物达标排放，具备验收条件，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1. **建议和要求**

1、加强环保处理设施的运行管理，保证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杜绝事故排放。

2、认真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加强员工环保培训和环境风险防范应急演练，避免环境污染事故发生。

3、企业尽快制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应急预案》交当地环保局备案。

4、完善环保管理制度、环保设施运行台账、操作规程等。

5、建立危废、生活污水转运台账。

6、危废暂存间设置围堰，表层刷环氧树脂。

